

公司代码：600072

公司简称：中船科技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船科技	600072	江南重工、中船股份、钢构工程、*ST钢构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慧	刘晨璐
电话	(021) 63022385	(021) 63022385
办公地址	上海市鲁班路600号江南造船大厦13楼	上海市鲁班路600号江南造船大厦13楼
电子信箱	mail@cssckj.com	mail@cssckj.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46,105,556,975.96	45,165,577,417.91	45,164,887,728.13	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282,641,622.74	7,797,617,793.17	7,798,152,611.20	-6.6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614,764,374.54	3,772,013,975.85	3,771,721,055.50	22.34
利润总额	-626,412,607.14	-624,349,926.35	-624,205,769.11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0,932,928.27	-574,334,493.75	-574,189,905.7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8,653,506.02	-595,457,846.44	-595,457,846.44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3,607,350.91	-3,334,027,347.96	-3,330,785,348.61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1	-5.36	-5.41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74	-0.3812	-0.381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7,81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34	275,204,726	0	无	0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57	188,557,526	188,557,526	无	0
中国船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4	54,603,806	54,603,806	无	0
中船海为高科技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3	53,027,089	53,027,089	无	0
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未知	2.85	42,727,478	0	未知	0
工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江苏建泉航天工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未知	2.01	30,181,182	0	未知	0
江南造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91	28,727,521	0	无	0
重庆前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1	25,681,736	25,681,736	无	0
洛阳双瑞科技产业控股集团	国有法	1.66	24,956,742	24,956,742	无	0

有限公司	人					
中国船舶集团重庆船舶工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6	21,923,053	21,923,053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中船海为高科技有限公司、中国船舶集团重庆船舶工业有限公司、中国船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江南造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前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洛阳双瑞科技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与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中的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